

#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法院

## 公 告

(2018)苏1302强清1号之六

因宿迁市马陵商场有限公司财产已经按照分配方案分配完毕，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一百二十条第二款之规定，本院于2018年12月27日裁定终结宿迁市马陵商场有限公司强制清算程序。

特此公告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